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公告

林德源：本院受理原告巫金战与被告林德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582民初13696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送达地址确认书、提供/确认送达地址告知书、空白答辩状、廉政监督卡、诉讼风险提示书等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交警大队交通事故调处中心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